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

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 GG2021-HC01CD-018)



采 购 人: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 3 页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 7 页
第三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第 28 页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第 33 页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 39 页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 44 页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聊城市高唐县
联系人：刘科长	联系方式：0635-6028605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聊城市兴华东路 53 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635-6180696

二、聊城市公共资源内编号：GTZFCG-2021-055

 项目编号：GG2021-HC01CD-018

三、项目情况：

标段内容	投标人资格	预算（万元）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的营业执照及相关的经营范围； (3) 供应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厂家）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 (4) 供应商应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 (5) 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车辆国家工信部的车辆公告目录文件，并承诺提供的车辆能够纳入国家工信部改装目录，排放标准符合国VI及以上环保目录标准；承诺能够提供公安和车辆管理部门落户上牌所需要的完备、齐全、有效的一切文件，确保所投的车辆能够在使用地上牌； (6) 供应商所投医疗设备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表或备案凭证等； (7)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0

四、获取磋商文件：

1、报名及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 9：00 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 17:00。

2、磋商文件获取方式：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下载。

（电子评标项目磋商文件格式为.lczf）（入库类型：供应商）

注：①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磋商

文件,逾期将无法获取。逾期获取的视为放弃报名,如参与投标,将被拒绝。②各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下载标书后,务必于项目开标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完成注册、备案,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其在开标前未完成注册、备案的,无资格参加投标。③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小组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

五、公告期限:2021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10日

六、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6月15日14时30分至2021年6月1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网址:<http://120.224.28.53: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3、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将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加密版,后缀名格式为.lctf)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2)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开标前未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若供应商成交,成交后该供应商还需提交五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PDF版纸质响应文件,并加盖公章。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6月1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http://120.224.28.53: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635-6180696

九、采购项目的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高唐分中心、高唐县人民政府网同时发布。

十一、重要说明:

1、投标企业首次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投标的,报名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手续,办理程序详见(<http://ggzyjy.liaocheng.gov.cn>)《采购类业务诚信入库及常见问题解答》。

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报名的, 后果自负。

2、磋商文件一经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磋商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

3、对于需要项目负责人的工程类(含监理)项目, 在开标前可以在系统内随时更换项目负责人, 开标后不能再更改。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与系统内一致, 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十二、电子评审事宜

1、投标企业首次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投标, 购买下载标书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手续, 办理程序详见(<http://ggzyjy.liaocheng.gov.cn>)《采购类业务诚信入库及常见问题解答》。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报名的, 后果自负。各投标企业务必安排好专人对各自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 并对因诚信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电子标书的制作, 企业从其诚信库内的获取该企业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予认可。

2、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 投标人需办理 CA 证书, 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悬浮框“CA 办理须知”。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3、磋商文件一经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磋商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 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4、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制作视频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下载。

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 请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或交易平台维护室。

联系电话: 400-998-0000; 0635-8902702; 联系人: 周工、胡工。

十三、重要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明标评审。

附件: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I9AKqZ9F_VGK3QvXN7vGg 提取码: 7x5t

链接的磋商文件仅供报名前查看, 投标企业必须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正式的磋商文件。

2.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 投标企业开标前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投标。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如有疑问, 请咨询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维护办公室 0635-8902702, 咨询服务热线 4009980000。如投标企业因自身原因未完成签到、解密工作的, 责任自负。

十四、本项目质疑单位: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兴华东路 53 号

联系电话: 0635-6180696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采购人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4	项目概述及标段划分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需采购四辆救护车，本项目共计一个包，预算约 60 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第三章项目说明。
5	项目预算资金 (即：招标控制价)	控制价：60 万元（即：陆拾万元整）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
	报价	包括但不限于劳务、管理、材料、运输、包装、验收、保险、规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全部费用。
6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7	质保期	两年。
	质量标准	合格。
8	付款方式	根据财政拨款进展情况酌情拨付：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全部供货验收合格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0%，剩余 10%无质量问题两年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9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0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的营业执照及相关的经营范围；</p> <p>(3) 供应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厂家）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p> <p>(4) 供应商应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p> <p>(5) 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车辆国家工信部的车辆公告目录文件，并承诺提供的车辆能够纳入国家工信部改装目录，排放标准符合国 VI 及以上环保目录标准；承诺能够提供公安和车辆管理部门落</p>

		<p>户上牌所需要的完备、齐全、有效的一切文件，确保所投的车辆能够在使用地上牌；</p> <p>(6) 供应商所投医疗设备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表或备案凭证等；</p> <p>(7)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1	磋商文件售价	免费获取
12	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时间：见招标公告。
		<p>磋商文件领取方式：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免费下载。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p>
1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5	投标人需提交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p>①统一的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p> <p>②具有器械生产许可证（厂家）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p> <p>③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表或备案凭证等；</p> <p>④提供所投车辆国家工信部的车辆公告目录文件，并承诺提供的车辆能够纳入国家工信部改装目录，排放标准符合国VI及以上环保目录标准；承诺能够提供公安和车辆管理部门落户上牌所需要的完备、齐全、有效的一切文件，确保所投的车辆能够在使用地上牌；</p> <p>⑤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p> <p>⑥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 2018 或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证明，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公司参与投标可提供近期的财务状况证明）。</p> <p>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p> <p>⑧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障缴费清单；</p>

		<p>⑨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的身份证；（格式见附件）</p> <p>⑩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主要生产设备、检验设备表和主要技术、管理、服务人员数量表。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加盖公章；</p> <p>⑪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p> <p>重要说明：1.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证件。资格审查的1-8项应直接从诚信库中获取；9-11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电子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采用电子签章时，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名字打字输入即可）后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注：电子标书中从诚信库内获取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红章），投标企业未按照上述重要说明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标处理。</p>
16	投标有效期	90天（日历日）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电子磋商文件规定的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8	保证金	无
19	履约保证金	无
20	招标代理费等	<p>由中标人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货物类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p> <p>支付时间：自（中标）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汇至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逾期未缴纳的后果自负）</p> <p>公司名称：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p> <p>账 号：241623557110</p> <p>开 户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新区支行</p> <p>联系电话：曹会计 0635-6180698</p> <p>说明：请成交供应商尽快办理，由于未及时缴纳代理费引起的一</p>

		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1	投标文件的份数	加密文件 1 份，为 .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若投标企业中标，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五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
22	疑问的提交	<p>投标人提交疑问时间：获取磋商文件 2 日内；</p> <p>投标企业对响应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获取磋商文件 2 日内，选择直接联系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投标企业的名称和联系方式(为了及时得到解决，请电话通知代理公司)；直接联系代理公司的，应以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 sdzblcb001@126.com。</p> <p>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各投标企业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p> <p>投标企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响应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企业未按照磋商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2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公告
24	开标形式	<p>开标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网上开标大厅</p> <p>签到时间：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解密时间：投标企业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p>

		<p>被退回。</p> <p>投标企业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其他要求：评标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无效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25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p>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p> <p>(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p> <p>(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p> <p>(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p> <p>(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p> <p>(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p> <p>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企业暂停电子唱标，改用人工方式唱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江苏国泰新点公司和交易中心工作人员确认后，经评审委员会决定，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电子版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p>
26	开标时间	详见公告
27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28	联系方式	<p>1. 招标人：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聊城市高唐县</p> <p>联系人：刘科长</p> <p>联系方式：0635-6028605</p> <p>2.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聊城市兴华东路 53 号五楼</p> <p>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635-6180696</p>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

	项目投标。
30	<p>1、 下载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磋商小组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p> <p>2、 本次磋商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下载的为准，各投标企业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p>3、 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要求键盘输入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即可。</p>
31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p>

投标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二、总则

(一) 定义

- 1、“采购人”系指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受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参与磋商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非法人，本采购文件要求的法定代表人即为其公司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 4、“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综合评审确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5、“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及有关

技术资料。

6、“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装卸、验收、售后服务以及其它相关的附加义务。

7、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将具有参与磋商的资格）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同时投标；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5）、除磋商文件要求采购进口产品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 6）、供应商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等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者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7）、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完整、有效。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磋商的资格。

三、磋商文件说明

（一）磋商文件的组成

- 1、磋商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招标内容及要求；
- 4、开标、评标、定标；
- 5、合同格式；
- 6、投标书格式。

（二）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投标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1、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1.1 资格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投标函（附件）；
- (2)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附件）；

1.2 资质证明文件：

- ①统一的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
- ②具有器械生产许可证（厂家）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
- ③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表或备案凭证等；
- ④提供所投车辆国家工信部的车辆公告目录文件，并承诺提供的车辆能够纳入国家工信部改装目录，排放标准符合国VI及以上环保目录标准；承诺能够提供公安和车辆管理部门落户上牌所需要的完备、齐全、有效的一切文件，确保所投的车辆能够在使用地上牌；
- ⑤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
- ⑥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 2018 或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证明，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公司参与投标可提供近期的财务状况证明）。
- 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 ⑧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 ⑨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的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 ⑩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主要生产设备、检验设备表和主要技术、管理、服务人员数量表。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加盖公章；
- ⑪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重要说明：1.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证件。资格审查的 1-8 项应直接从诚信库中获取； 9-11 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电子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采用电子签章时，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名字打字输入即可）后直接上传至电子

标书系统中。注：电子标书中从诚信库内获取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红章），投标企业未按照上述重要说明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部分

- (1)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2) 分项报价表（见附件）；

3、技术文件

- (1) 详细技术资料，如品牌、型号（规格）、详细配置、技术指标说明、材料说明、制造商（原产地）等；
- (2) 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
- (3)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附件）；
- (4) 售后服务条款：
 - ① 中标后必须提供中标货物完整的技术资料和介质（包括使用说明、维修手册、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等）；
 - ② 售后服务保证承诺（免费技术培训支持、跟踪服务承诺）；
 - ③ 货物质保期限，技术支持服务（保修期应不低于国家现行规定，保修期内除人为因素损坏外，全部免费维修）；
 - ④ 免费培训承诺。

4、商务部分

- (1) 投标人提供的最快供货及安装时间；
- (2) 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以下内容：
 - ① 货物出现故障后，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响应时间和到达现场的时间；
 - ② 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 (3) 其他优惠条款（注：投标人提供的优惠条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投标人在询标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不作为评标的主要考虑因素）；
- (4)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投标截止日期

①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提前或推迟截止时间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递交；

（三）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加密文件 1 份，为 .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若投标企业中标，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五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投标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只允许有一种方案（另作要求的除外），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应是完成本采购项目和合同条款上所列采购项目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2、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报价说明：**该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报价须包含所有产品及服务施工合格后的全部税、费价格，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服务、辅材、包装、运输、装卸、检测、保险、人员培训、售后服务、保修、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的各项费用、技术指导、利润、税金等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可能产生的全部费用。

3、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特点，报价中应充分考虑到一切风险及不可预见性费用，报价中视为已包含此部分因素。报价在本合同期内不随市场价格的变化及政策的改变因素而调整（除国家强制性政策）。

4、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5、重要提醒：因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方式，涉及二次报价。评标现场进入二次报价时将通过短信通知供应商，供应商系统中预留电话同接收二次报价短信提醒人员应为同一人，请各供应商确保系统通知二次报价时信息畅通，在所设置时间内未提交二次报价的供应商无再次报价机会，该供应商首次报价视为其二次报价，请各供应商悉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开标形式

开标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网上开标大厅

签到时间：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解密时间: 投标企业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投标企业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二) 投标截止日期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 2、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磋商文件的修改, 提前或推迟截止时间的, 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递交;
- 3、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以退还。

(三) 迟交的投标文件的处理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四)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投标以后, 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的,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予以接受, 但不退还投标文件, 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 2、开标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或补充;
- 3、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 投标文件无效

1、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视为无效处理:

- (1) 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 (2) 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或盖章;
- (3) 供应商未明确所报产品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
- (4)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 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对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整体复制粘贴经磋商小组认定与所报产品不符;
- (7) 投标报价(含首轮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 (8) 最终报价超过上一轮报价的;

(9)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 以涉嫌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采购人处理;

(10) 资格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1) 供应商未派出代表参加磋商;

(12) 电子清标中, 技术标雷同性分析, 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 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13)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投标不但被视为无效, 而且将根据情况性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投标人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

(1) 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或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在整个投标过程中, 投标人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4) 投标人串通投标;

(5) 投标人向采购人、监管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6) 中标人不按要求提交采购代理费;

(7)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 串通投标、弄虚作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或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六、验收标准

符合相关技术要求及行业标准。

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交付项目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三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需采购四辆救护车，预算约 60 万元。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中标单位在车辆交付时需提供医疗设备生产厂家或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能够提供良好、及时、快捷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转运型救护车招标参数

转运型救护车		
底盘参数	发动机：	汽油发动机
	变速箱：	5 速手动
	整车尺寸 (mm)：	≥5200 x 1800 x 2100
	舱内尺寸 (mm)：	≥2700 x 1600 x 1400
	轴距 (mm)：	≥3400
	最小转弯半径 (M)：	≤6.2
	最小离地间隙 (mm)：	≥160
	油箱容积 (L)：	≥75
	排量 (mL)：	≤2000
	额定功率 kw (hp) /rpm：	≥100/5000
	最大扭矩 Nm/rpm：	≥185/2800-4000
	排放标准：	国六
	综合工况油耗 (L/100km)：	≤11
	最高车速：	≥150
	悬架系统 (前/后)：	双横臂独立悬架/后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挂
	制动系统：	ABS+EBD
轮胎规格：	195/70 R15C	
标准配置	医疗舱布局	前部 ABS 复合材料的中隔墙，隔墙上有推拉窗；前部医药柜采用轻质雪弗板一次成型，配 220V 插座
		左侧长排医药柜，采用雪弗板一次成型；
		右侧 3 人长排座椅，座椅下有储物空间；
	担架系统	铝合金上车担架

担架平台	辅助担架上下车
供氧系统	10 升合金氧气瓶 2 只, 配氧气吸入系统
消毒系统	紫外线消毒灯
警示系统	前额安装内嵌式 100W 警报器工字长排警灯, 尾部圆柱爆闪灯 2 只
换气系统	顶置超薄排风换气扇
对讲系统	前后对讲, 双向控制
照明系统	长方形照明灯 2 只
控制系统	集中控制开关面板
供电系统	车载 220V 电源 2 只、12V 直流电源 1 只。
医用地板	防滑抗菌医用地板革
输液系统	折叠式输液架
皮革颜色	蓝色抗菌皮革;
空调系统	前后独立控制空调
内饰材质	原车内饰
其他配置	垃圾桶、灭火器;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仪式并签到。

2、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投标企业即可网上签到，使各自的电子投标文件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时间到达且全部投标企业电子投标文件处于可解密状态后，插入代理公司 CA 锁正式解密投标文件，并通过电子系统依次公开唱价。

投标企业可在开标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若投标文件已上传且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30 分钟，投标文件将无法更改，也不可自行撤回。若投标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前放弃投标的，请现场联系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撤回投标文件。

3、开标过程记录在案，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二、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代表等 3 人或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与各供应商分别磋商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标；对投标文件的评标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四、评标方法

公开基础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与响应性。

(1) 资格性审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标准及响应单位提供的资质资格证明

文件原件扫描件,对所有响应单位电子投标系统中的相关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响应单位未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报价将被拒绝,不进入评审。

(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单位,不得进入响应性审查。

(3) 响应性审查。

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是指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将会影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的清单及技术参数的要求,或限制了采购人权力和供应商义务的规定,而更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采购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

只有经响应性审查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4) 竞争性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个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服务磋商。

如果在磋商过程中,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技术、服务等条款作出改变,磋商小组将书面通知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书面响应文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具体情况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再次报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 最终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合格供应商在规定的地点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报价作为计算报价得分的依据。

(6) 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

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第一中标候选人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重新招标。

(7)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符合小微企业标准要求的最终评标价格）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商务部分 (17分)	合同业绩 6分	投标人提供近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5 月 1 日（含）以后的有效，以上传至诚信库中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否则该项业绩不得分。 业绩上传至【类似项目情况表】模块，否则不予得分。
	投标单位或产品生产企业信誉 8分	1. 投标人具有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 AAA 级信用企业等级证书的得 3 分； 3.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p>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共 3 分，提供原件扫描件。</p> <p>注：将以上所涉及证件原件扫描件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未成功获取该项不得分。</p> <p>证书上传至【企业各类证书】或【其他资料】模块。</p>
<p>技术部分 (41 分)</p>	<p>货物的性能 响应情况 安装调试</p>	<p>由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进行比较。</p> <p>1.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7 分；技术指标有任一项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每项扣减 2 分，扣完为止。</p> <p>2. 综合考虑投标产品整体技术性能、产品配置是否全面、选型是否合理、后期使用成本高低、是否易于维护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审，0-4 分；</p> <p>3. 根据投标产品的科技装备水平性、精准性、反应灵敏性进行综合评审，0-4 分；</p> <p>4. 综合考虑投标产品的安全性、制造工艺、外观、材质、备品、配件等进行综合评审等，0-4 分；</p> <p>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设计、产品安装、调试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应用技术支持，检验与验收等内容进行评审，0-4 分；</p> <p>6. 对各供应商供货进度计划安排及供货人员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0-4 分；</p> <p>7. 对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提出解决措施，合理化建议或以及对自身的有利条件和优势说明等进行分析、比较后打分，根据实际情况得 0-4 分。</p>
<p>售后服务 和培训 (15 分)</p>	<p>售后服务、 质保及师资 培训</p>	<p>1. 评委根据据供应商作出的质保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承诺（设备维修维护方式、上门服务响应时间、维修承诺、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质保期外优惠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 0-3 分。</p> <p>2. 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标准及响应时间、技术力量配备、技术培训方案及相关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分 0-3 分。</p> <p>3. 投标人的供货组织方案，对送货、安装等制定详细的计划，提供设备供货的组织方案及时间安排情况是否完善合理，进行综合评分 0-3</p>

		<p>分。</p> <p>4. 投标人对产品安装、调试等方面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0-3 分。</p> <p>5. 投标人在人员培训计划、应用技术支持、定期巡检、检验与验收等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0-3 分。</p>
<p>合计： 100 分</p>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依照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报产品质量、技术性能、价格、同类项目业绩、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由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不可顺延，须重新采购。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9)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全部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串通报价、最终报价均超项目预算，导致磋商小组无法磋商或评审时，磋商小组有权停止本次磋商采购，否决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经监管机构批准，采购人可以依法改用其它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三) 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政策：

1、除磋商文件中明确规定使用进口产品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含有《山东省省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目录》以外的产自境外的进口产品，在本目录外的产品说明中出现“原装进口”等文字声明使用了进口产品的或经评审认定为进口产品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2、小型和微型企业

2.1、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2、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供应商属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以其自身产品（或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和服务投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可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 6%的扣除。

扣除价格=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6% 评审价格=总报价-扣除价格

注：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见附件格式），并填写《小型、

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表》（见附件格式），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3、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投标的，应符合以下条件：

（1）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20〕46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工信部联企业〔2020〕46号文件。

2.5、若同一合同包内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所报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

3、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制服、消防设备和特种车辆产品评审价格折扣8%，监狱企业其他产品评审价格折扣均为6%。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于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并且填写《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折扣：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所报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给予产品的价格6%的扣除。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且填写《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备注：①生产商既是监狱企业，又属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

折扣；②政府采购政策扣除后的价格仅作为评审价格，如成交，签订合同时以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③若供应商提供的以上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填写内容有虚假情况，则按以虚假资料 and 手段谋取成交处理。

5、节能产品（强制采购类产品）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及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注：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喷墨打印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以“★”标注）。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非强制采购类）加分

供应商所报产品属于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非强制采购类）的，应按磋商文件要求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并按要求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

（见附件格式），否则不予以加分。加分标准

- 1、报价加分 节能产品报价/总报价*4%*价格分
- 2、技术加分 节能产品报价/总报价*4%*技术分

注：①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加分；②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产品仅是构成所报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

6、环境标志产品加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并按要求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见附件格式），否则不予以加分。

加分标准

- 1、报价加分 环保产品报价/总报价*4%*价格分
- 2、技术加分 环保产品报价/总报价*4%*技术分

注：供应商在报价时必须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

（①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和环保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内的产品；②若同一合同包内的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所报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

产品既是环境标志产品，又是节能产品的均予加分，其中节能产品加分时不含强制节能产品。

四、磋商纪律

1、磋商过程是本次采购的重要环节，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原则的要求，公正、公平等地对待所有合格供应商。

2、磋商小组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在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监管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磋商资格。

4、为保证磋商的公正性，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与磋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关的任何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以外。

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磋商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6、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7、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对所发表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8、在磋商、确定成交供应商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结果的任何活动，都可能导致磋商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中标通知书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自中标结果公告之日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都应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违者将取消中标资格。

六、签订合同

- 1、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 2、磋商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 3、中标人如未于规定时间和地点签订中标经济合同，招标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经监督机构核实同意后可另选中标人或另行招标。
- 4、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5、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和中标人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协调无效时，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七、质疑投诉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质疑函范本下载地址：<http://www.ccgp.gov.cn/>

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5、质疑函接收单位、联系电话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 项。

6、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重复质疑或多

次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解释权

1、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人，解释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2、磋商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第五章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甲 方: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

乙 方:

签署地点:

签署日期: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甲方）所需 高唐县卫生健康局采购救护车项目（项目名称）经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进行竞争性磋商。经磋商小组综合评审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磋商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附件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三、项目名称与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内容详见合同清单

序号	货物内容	品牌型号	详细配置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本表总计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确保实现合同目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货物验收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四、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整。

五、付款方式:

六、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 _____

(2) 交付地点: _____

(3) 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 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 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 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

1、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 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有关标准执行。

2、设备的质量应符合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八、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 如没有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 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

九、履约验收: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交付前, 甲方和乙方在 7 日内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规格、质量和数量等状况, 如货物需要安装、调试, 则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甲方应积极配合。安装调试后 7 日内, 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验收, 并共同在《采购项目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2、对货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和应当发现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5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 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以解除合同。

4、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 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 保证采购项目与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5、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交付项目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十、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公开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在响应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承诺: 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合同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金额总值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付合同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3、所交项目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5、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款_____违约金。如因乙方原因,在最迟交货日期后一个月仍不能交付合格产品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处理。

6、合同的履行如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高唐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甲乙双方对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秘密应承担保密义务,若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3) 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一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名称: (盖章)

乙方:
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时间： 年 月 日

附：投标报价明细表

（以上为合同模版，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报价函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 共计 1 份,其中加密响应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3、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及服务。

4、我方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保证金、成交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如有)。

6、我方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7、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授权代理人姓名、职务: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姓名) 为我的委托代理人,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 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委托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方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
(证件须在有效期内)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职务:

手机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元)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__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付款方式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质保期	
对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优惠条件	

备注:系统内投标报价是指本项目总报价。

投标人: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分项报价表（可扩展，不限于此）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附件: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可根据情况予以细化, 自行设计、扩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 (详细配置)	品牌	制造商及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								
总报价 (万元):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备注: 格式仅供参考, 可自行调整。

1. 请根据提供的清单填写, 报价用小写数字;

2.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及企业自身产品详细规格参数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 报价包括主件、标准附件、检验、运杂费、装卸费、保险费、检测费、税金及质保期内提供服务、验收费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以及磋商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

4. 此表可以根据本企业实际投报情况进行修改及扩展, 但必须包含本次采购所有内容, 否则视为包含在总价中。

附件:

随机供应易损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厂家	产地	单价 (元)	合价 (元)
报 价 合 计								(万元)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附件:

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公司人员配备情况自拟格式)

总人数							
注册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单位领导情况:							
姓名	年龄	现职务	资格	职称	在单位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和经历	备注
							项目负责人
							承诺派出的 业务人员
专业人员情况: (提供主要职员的情况)							
姓名	年龄	现职务	资格	职称	在单位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和经历	备注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注: 1、投标单位自行提供项目班子配备的人员名单、身份证、学历证明, 执业资格、职称证书等资料。(评标方法中需要提供原件扫描件须上传至相关模块, 否则不得分)

2、曾经直接承担过政府部门委托的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的人员因工作单位发生变动, 须提供本人参与和承担过的相关工作情况资料(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并上传至投标系统相关模块, 个人签字并承诺提供的情况资料真实可靠)

附件:

项目班子配备及业绩（可自行设计，仅供参考）

总人数: _____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资格	从事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工作经历、承担的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1					
2					
3					
4					
...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注: 1、投标单位自行提供项目班子配备的人员名单、身份证, 执业资格、职称证书扫描件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类似的项目业绩证明文件等资料, 并上传至相关模块。

2、曾经直接承担过政府部门委托的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类似项目的人员因工作单位发生变动, 须提供本人参与和承担过的相关工作情况资料（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个人签字并承诺提供的情况资料真实可靠）

附件: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

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

2018年5月1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按需填写）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出售时间	购买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后附主要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无违规违法声明

致招标人：

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①。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信用记录承诺

致: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 在参与项目(编号:)采购期间,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后附我方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共三个), 具体步骤如下:

第一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首页信用信息搜索栏输入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如图)



第 二

步:

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将三个页面进行截图(每个搜索栏均需显示投标人(投标人)名称)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图, 具体步骤如下 2:

中国政府采购网首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输入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所得截图

注：①截图中应包括浏览器地址栏及网址，页面信息必须明确显示参与本项目企业全称。

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附证明截图，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件:

投标人与招标人（采购人）无利害关系声明

山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与招标人员（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无利害关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承担虚假投标（响应）的责任，中标（成交）无效，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声明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企业法人：_____（盖章）_____

日期:

注：此页需加盖单位公章附在投标系统中。

附件:

履行合同的设备仪器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办公设备规格	数量
测量仪器、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服务承诺（加盖公章并上传至投标系统中）

注：投标人自行设计，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有利于本项目进行的其他相关资料及建议

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服务需求，提供有利于本项目进行的相关资料及建议。

（须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须加盖单位公章）

有关证件及业绩统计表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可盖公章)

序号	证书名称	内容	核验结果
1	统一的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	是否提供:	
2	具有器械生产许可证(厂家)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	是否提供:	
3	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表或备案凭证等;	是否提供:	
4	提供所投车辆国家工信部的车辆公告目录文件,并承诺提供的车辆能够纳入国家工信部改装目录,排放标准符合国VI及以上环保目录标准;承诺能够提供公安和车辆管理部门落户上牌所需要的完备、齐全、有效的一切文件,确保所投的车辆能够在使用地上牌;	是否提供:	
5	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	是否提供:	
6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 2018 或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证明,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公司参与投标可提供近期的财务状况证明)。	是否提供:	
7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是否提供:	
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是指提供投标人近半年(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障缴费清单;	是否提供:	
9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的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主要生产设备、检验设备表和主要技术、管理、服务人员数量表。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加盖公章;	是否提供:	
1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提供:	
注: 1、未按规定提交 1 至 7 项证明文件的将予以无效标处理。 资格最终审查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口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口			
核验人员: _____			

投标授权代表:

备注: 1、本表格由投标人在开标前上传至投标系统中。2、此表格仅供参考, 如果内容与磋商文件中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与评分标准不一致者, 以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与评分标准为准。

供应商业绩、证书统计表 (7分)

供应商名称: _____

投标人提供近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份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
注: 以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5 月 1 日 (含) 以后的有效, 以上传至诚信库中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 否则该项业绩不得分。

业绩上传至【类似项目情况表】模块, 否则不予得分。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是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得分
1				
2				
3				

1. 投标人具有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共 3 分, 提供原件扫描件。

注: 将以上所涉及证件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 未成功获取该

序号	证件名称	是否提供	得分
1			
2			
3			
4			

总合计得分 分

检验人员签字: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	--

注: 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 ②本表为方便审查使用, 须上传至电子标书中。③本表格仅供供应商参考, 如果内容与评分办法不一致, 以评分办法为准。④企业填写本表除检验结果和得分项一栏外的各个分项。

附件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封面格式:

<table border="1"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margin-left: auto;"> <tr> <td>正本/副本</td> </tr> </table>	正本/副本
正本/副本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0 auto;">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投标文件</p> <p>/开标一览表</p> <p>/电子文档</p> <p>/资格、资质证明文件</p> </td> </tr> </table>	<p>投标文件</p> <p>/开标一览表</p> <p>/电子文档</p> <p>/资格、资质证明文件</p>
<p>投标文件</p> <p>/开标一览表</p> <p>/电子文档</p> <p>/资格、资质证明文件</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公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传真: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通知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2011）**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90%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按差额累进法计算。

附件：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及服务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称	数量	单价	监狱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合计	合计
1							
2							
监狱、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总计							

附注：

- 1、填入的内容必须是本企业承担的工程，或代理的其他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
- 2、填写本表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代理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产品的，须同时提供授权和该企业的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
- 3、不填报本表，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证明文件，但评审时不对其承担的工程或服务给予评审价折扣。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是，请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供应商）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必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附去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则同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其生产企业去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未按以上要求提供的将不予认定。

企业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本公司全体缴纳社保职工花名册(并用醒目字体标注安置残疾人职工的姓名)、本公司安置残疾人职工的身份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以上证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以上要求提供的将不予认定。

6、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

序号	货物及服务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称	数量	单价	监狱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合计	合计	合计
1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总计								

说明:

1、填入的产品必须是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代理的其他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其他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须同时提供产品授权和该企业的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

2、填写本表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填写本表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提供虚假信息,中标(成交)无效,并承担法律责任。

3、不填报本报价表,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证明文件或经评委

认定与标准不符的，评审时有权不对其产品报价给予评审价格折扣。

7、节能、环保产品及监狱、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产品认定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序号	内容	核验结果	
			有效 √ 无效划 X
节能产品			
1	节能产品报价表 (包___)	强制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优先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2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产品			
1	环保产品报价表 (包___)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2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监狱企业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和微型企业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2	小微企业声明函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input type="checkbox"/>	
3	从业人员及年营业收入声明函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4	产品属于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 _____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是否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核验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注: ①节能环保产品及监狱、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需填写本表, 本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资料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

②本表仅作为方便认定用, 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内, 要和该表中涉及的证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同时以上证明文件复印件 (加盖公章) 附在响应文件中。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该表中涉及的证件不予接受。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

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盖章）：

日期：

附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http://www.epint.com.cn>)

电话：0512-58188000 传真：0512-581323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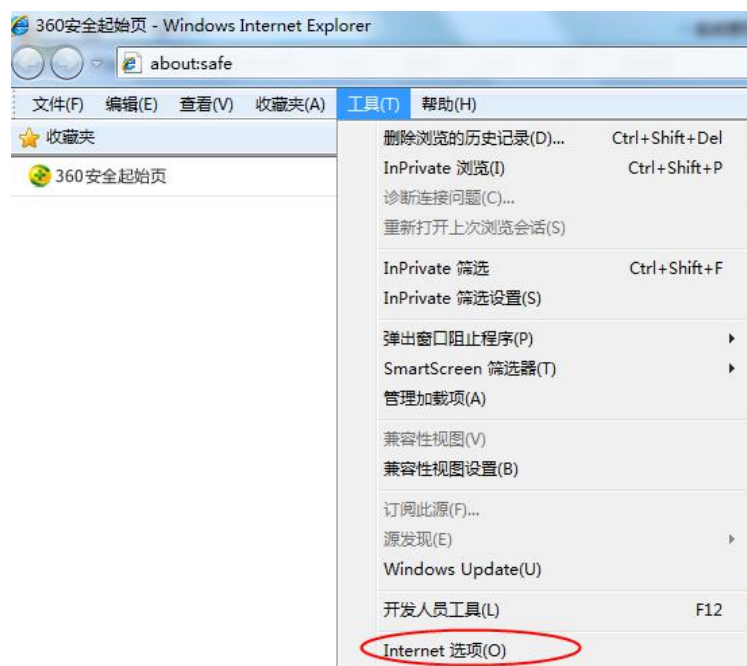
一、 系统前期准备

1.1、 浏览器配置

1.1.1、 Internet 选项

为了让系统插件能够正常工作，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浏览器的配置。

1、打开浏览器，在“工具”菜单→“Internet 选项”，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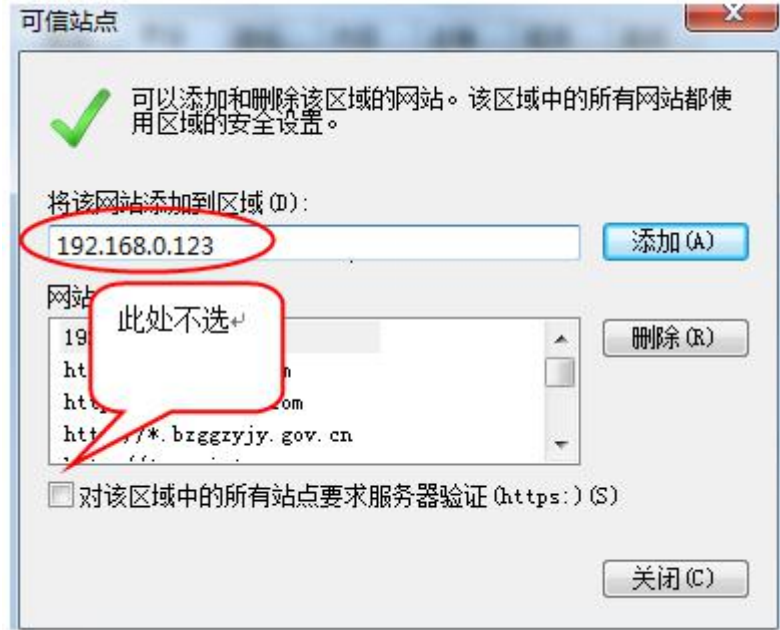
2、弹出对话框之后，请选择“安全”选项卡，具体的界面，如下图：



3、点击绿色的“受信任的站点”的图片，如下图：



4、点击“站点”按钮，出现如下对话框，如下图：



输入系统服务器的 IP 地址，格式例如：192.168.0.123，然后点击“添加”按钮完成添加，再按“关闭”按钮退出。

5、设置自定义安全级别，开放 Activex 的访问权限，如下图：



会出现一个窗口，把其中的 Activex 控件和插件的设置全部改为启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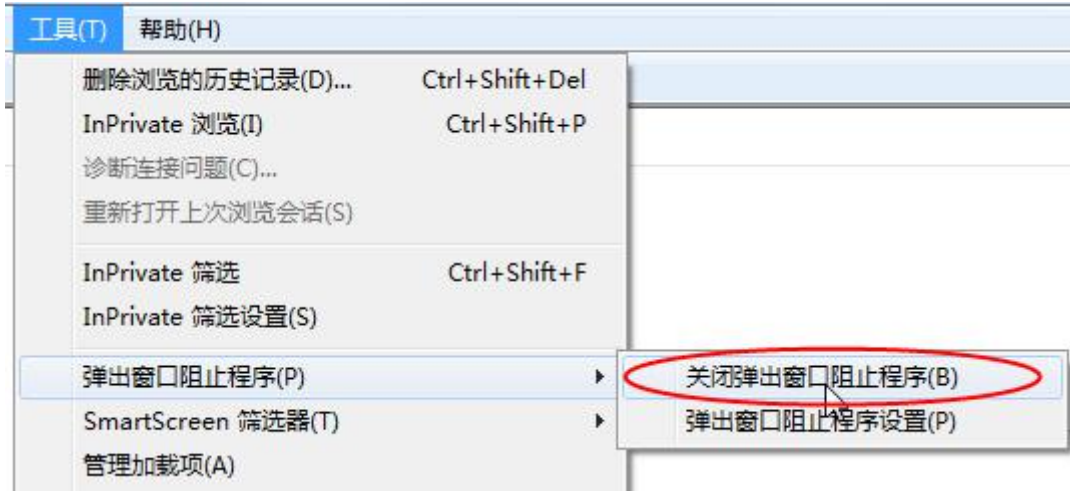


文件下载设置，开放文件下载的权限：设置为启用，如下图：



1.1.2、 关闭拦截工具

上述操作完成后，如果系统中某些功能仍不能使用，请将拦截工具关闭再试用。比如在 windows 工具栏中关闭弹出窗口阻止程序的操作，如下图：



二、 虚拟开标大厅

本系统主要提供给各类投标人使用，实现投标人登录、查看今日项目、查看开标过程、解密等功能。

2.1 登录

功能说明： 投标人登录系统。

前置条件： 投标人在业务系统注册过，且审核通过。

操作步骤：

1、 打开登录页面，如下图：

（登录地址：<http://www.lcsggzjy.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点击“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插入CA锁，选择对应的登陆地区，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2.2 项目列表页面

功能说明： 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标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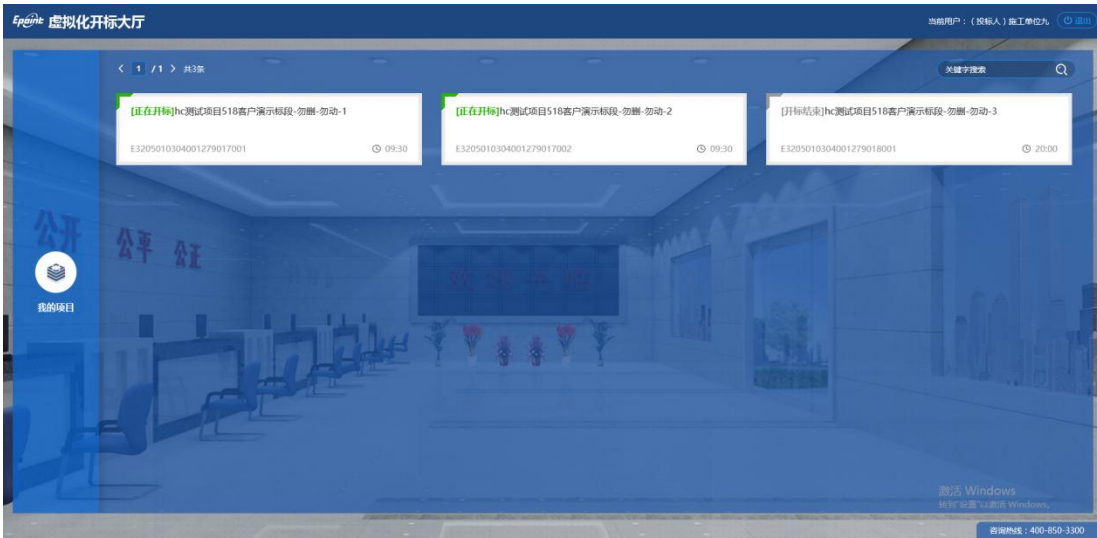
前置条件：

1、当前投标人今天有开标的标包；

注：开标时间到了之后不能进入标包。

操作步骤：

1、右上角有“退出”按钮，点击可退出系统，中间项目列表区域右上角可根据标包名称或者标包编号查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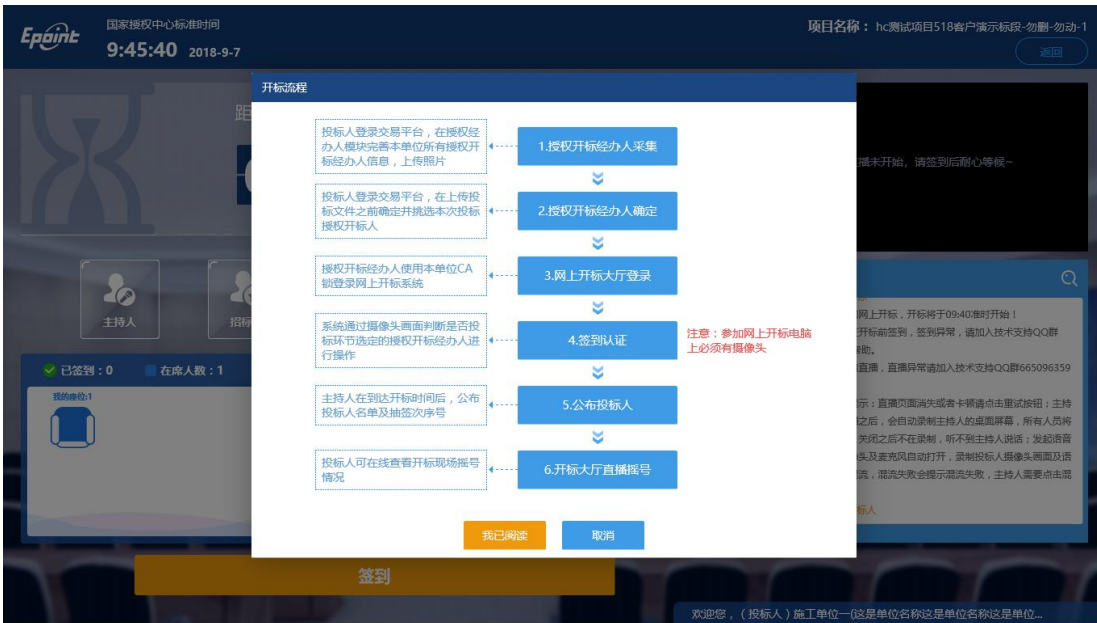
2.3 进入开标大厅

功能说明：页面基本内容介绍。

前置条件：无。

操作步骤：

- 1、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 2、页面上方展示基础信息、右上方有“返回”按钮，点击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 3、左侧中间部分是开标环节展示，不同开标过程展示不同的内容；



4、右侧部分是公告栏，主要展示阶段信息、解密等信息；点击右上角放大镜可查看更多；



2.4 等待开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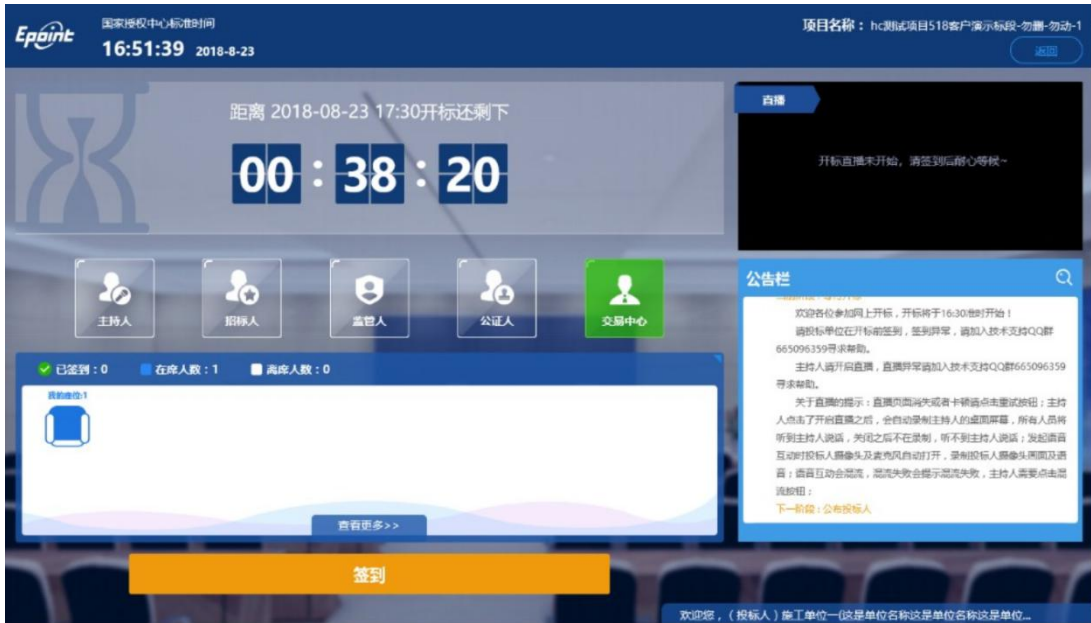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

前置条件：开标时间未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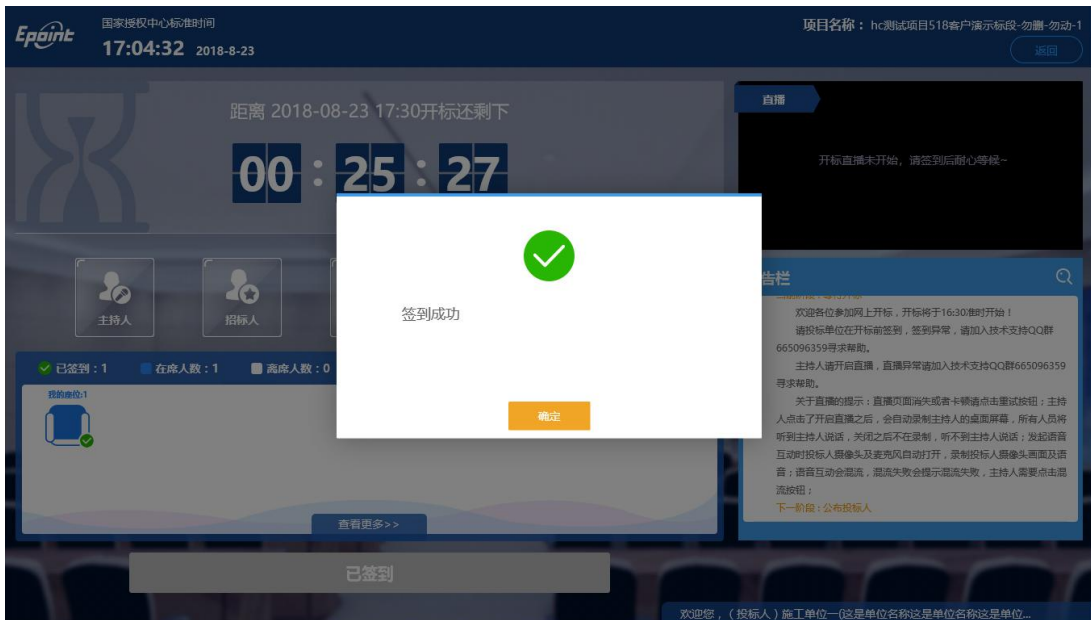
注：1. 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工作，开标后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操作步骤：

1、 点击下方“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一小时可以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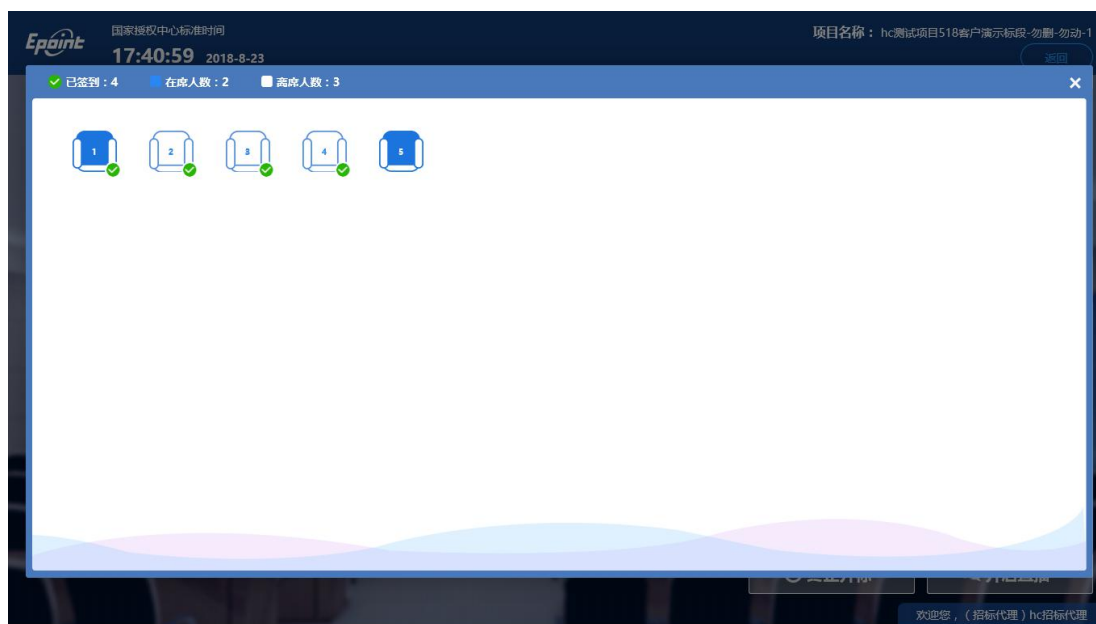
2、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3、左侧中下方的座位图显示的是投标人签到在线情况，第一个座位是当前投标人的，蓝色代表在线，白色代表离线，有下角的√代表已签到；



4、点击座位图下方“查看更多”，可以查看所有投标人情况；



2.5 公布投标人

功能说明：主持人公布投标人。

前置条件：开标时间已到。

操作步骤：无，观看即可；

2.6 查看投标人名单

功能说明：查看投标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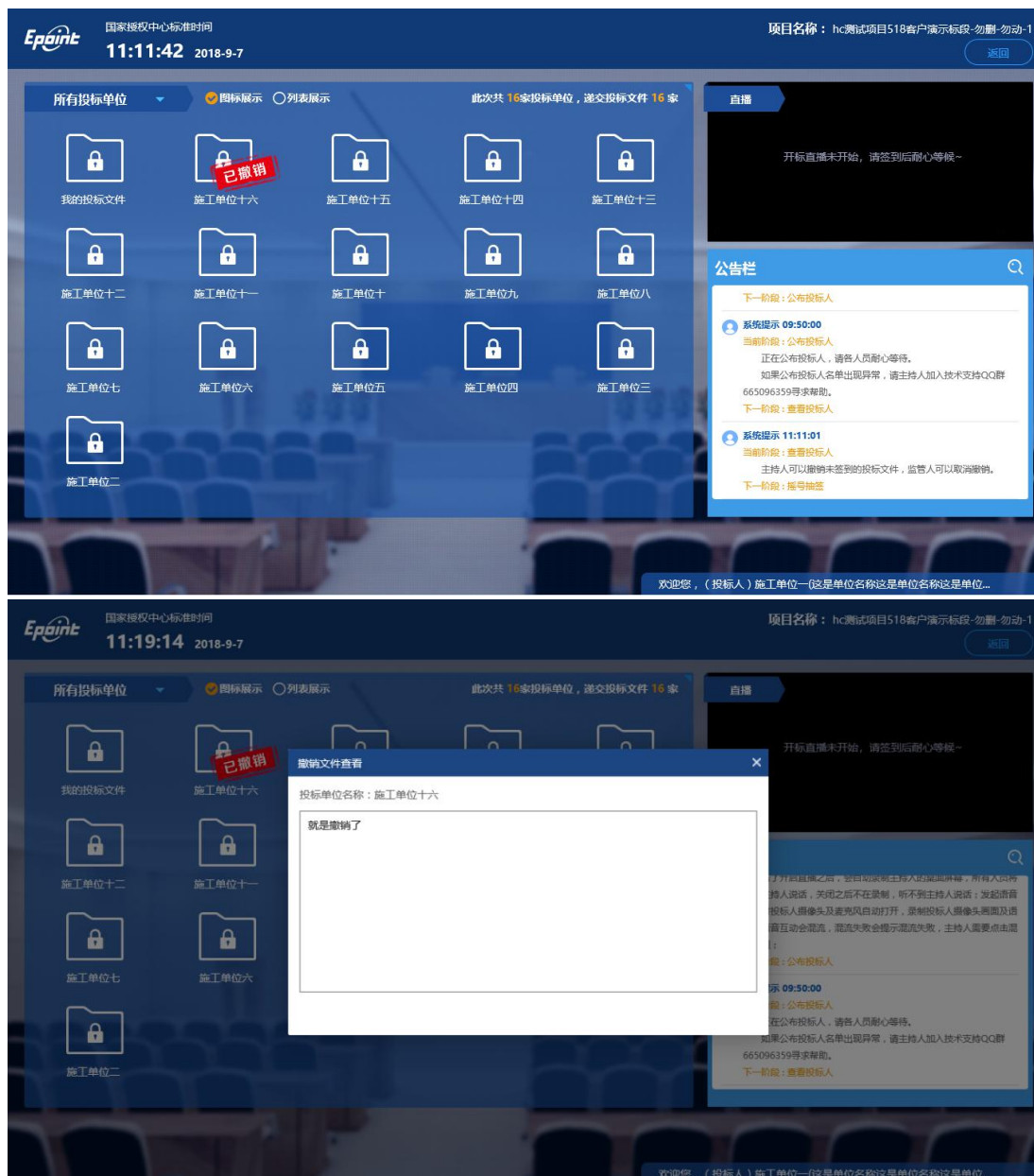
前置条件：主持人已公布投标人。

注：最终撤销的单位无需参加后续流程；

操作步骤：

1、 可查看主持人撤销的投标文件的撤销原因；

注：1. 投标企业开标前未完成签到的，在查看投标人名单环节将投标文件予以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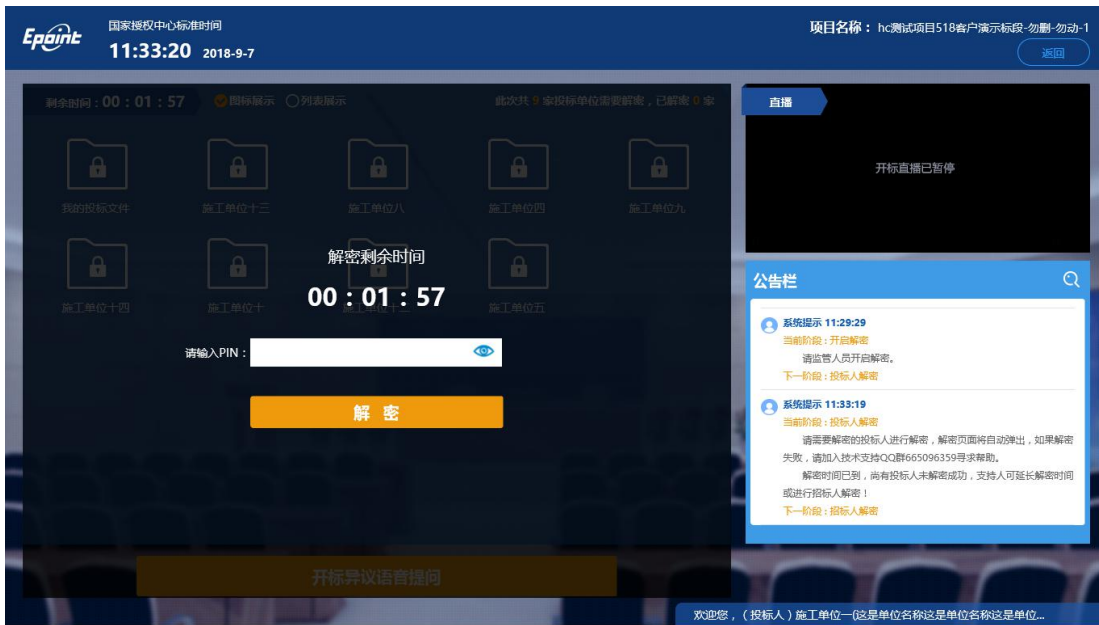


2.7 投标人解密

功能说明：被抽中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操作步骤：

1、 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过不可解密；



2、 解密成功的单位的图标变为绿色开锁图标；



2.8 招标人解密

功能说明：招标人（代理机构）解密。

前置条件：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或者解密时间已到。

操作步骤：观看即可，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提问”提出异议；

2.9 批量导入

功能说明：批量导入文件。

前置条件：招标人解密成功。

操作步骤：观看即可，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语音提问”提出异议；

2.10 唱标

功能说明：唱标。

前置条件：批量导入成功。

操作步骤：观看即可，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语音提问”提出异议；

2.11 开标结束

功能说明：开标结束。

前置条件：唱标结束。

操作步骤：无，投标人可自行退出标包；

二轮报价：

1、评标系统操作：

进入二轮报价环节，评委专家设置【允许报价时间】（此时间建议设置长一些，短信通知后，投标单位登录业务系统报价，需要一段时间），点击【发送短信】，系统会自动给投标单位发送二轮（最后）报价短信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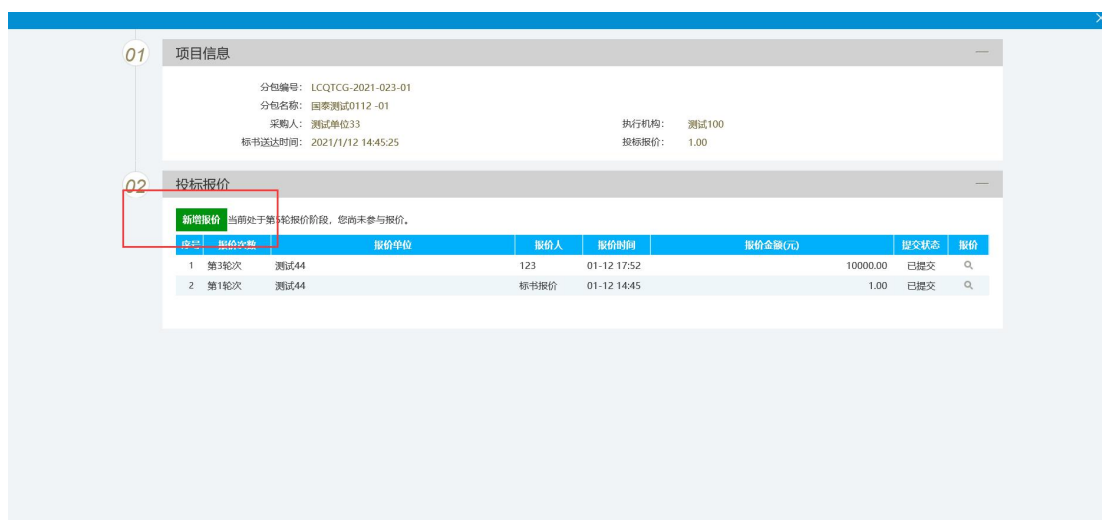


2、投标单位操作：

投标企业收到短信通知后登录业务系统，相应模块下的【二次报价】页面，找到相应项目点击【参与报价】按钮。



点击【新增报价】



在【本次报价】中录入本次所报价格，点击【提交】按钮。评标系统会自动同步该报价。

